

114年6月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5次定期會

議決案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 製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財政 主計類	編號	甲 1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本鄉 113 年度總決算案，請審議公決。				
理由	<p>一、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辦理。</p> <p>二、本鄉 113 年度總決算案，業經編竣如另冊。</p>				
辦法	敬請大會審議，俟通過後送新竹縣政府及審計部臺灣省新竹縣審計室核備並公告。				
審查 意見					
大會 議決	<p>照案通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7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7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建設	編號	甲 2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五峰鄉路燈新設計畫台電線路設置費」，會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支用，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台電線路設置費繳費單等 75 張單據辦理。</p> <p>二、墊付案提案依據： 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p> <p>三、經費來源： 本所自籌 41 萬 1820 元。</p> <p>四、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 114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交通支出-一般建築及設備-道路橋樑工程-設備及投資。</p> <p>五、詳請參閱附件。</p>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墊付，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再行帳務轉正。				
審查意見					
大會議決	<p>照案通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建設	編號	甲 3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災害搶修及復建工程」案等 6 件，惠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支用，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新竹縣政府 114.3.18 府原工字第 1145410393 號函等 6 件辦理。</p> <p>二、墊付案提案依據： 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p> <p>三、經費來源： 新竹縣政府補助 3486 萬 9689 元。 本所自籌 43 萬 8266 元。 共計 3530 萬 7955 元。</p> <p>四、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 114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交通支出-一般建築及設備-道路橋樑工程-設備及投資。</p> <p>五、詳請參閱附件。</p>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墊付，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再行帳務轉正。				
審查意見					
大會議決	<p>照案通過。</p> <p>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建設	編號	甲 4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大隘村基礎設施新設工程」等 4 案，惠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支用，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新竹縣政府 114 年 3 月 3 日府原工字第 1145450799 號函辦理。</p> <p>二、墊付案提案依據： 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p> <p>三、經費來源：</p> <p>(一)「祭場道路擋土牆新設工程」及「祭場道路路燈新設計畫」2 案 新竹縣政府補助 94 萬 5000 元。 本所自籌 40 萬 5000 元。 共計 135 萬元。</p> <p>(二)「大隘村 14 鄰水塔新設工程」 新竹縣政府補助 13 萬 2286 元。 本所自籌 5 萬 6694 元。 共計 18 萬 8980 元。</p> <p>(三)「大隘村祭場道路 0.8K 改善工程」 新竹縣政府補助 59 萬 8500 元。 本所自籌 25 萬 6500 元。 共計 85 萬 5000 元。</p> <p>(四)總上所述 新竹縣政府補助 167 萬 5786 元。 本所自籌 71 萬 8194 元。 共計 239 萬 3980 元。</p> <p>四、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 114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交通支出-一般建築及設備-道路橋樑工程-設備及投資。</p>				

	五、詳請參閱附件。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墊付，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再行帳務轉正。
審查 意見	
大會 議決	照案通過。 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文化 觀光	編號	甲 6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辦理「113 年度新竹縣環境清潔維護考核作業計畫」本所考核成績為第三組第二名獲獎勵金 10 萬元，惠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支用，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114 年 2 月 5 日環廢字第 1143500218 號函。</p> <p>二、墊付案提案依據： 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p> <p>三、經費來源： 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 10 萬元。 共計 10 萬元。</p> <p>四、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 114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環保業務-環保業務-業務費-一般事務費。</p> <p>五、詳請參閱附件。</p>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墊付，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再行帳務轉正。				
審查 意見					
大會 議決	<p>照案通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文化 觀光	編號	甲 7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辦理「113 年度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績效考核初核計畫」本所考核成績為特優獲獎勵金 18 萬元，惠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支用，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114 年 2 月 18 日環管字第 1144200072 號函。</p> <p>二、墊付案提案依據： 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p> <p>三、經費來源： 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補助 18 萬元。 共計 18 萬元。</p> <p>四、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 114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環保業務-環保業務-業務費-一般事務費。</p> <p>五、詳請參閱附件。</p>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墊付，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再行帳務轉正。				
審查 意見					
大會 議決	<p>照案通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文化 觀光	編號	甲 8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新竹縣政府文化局辦理「教育部 114 年補助公共圖書館多元閱讀推廣計畫」(經常門)案，惠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支用，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新竹縣政府文化局 114 年 3 月 27 日文圖字第 1143600172 號函。</p> <p>二、墊付案提案依據： 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p> <p>三、經費來源： 新竹縣政府補助新台幣 2 萬 1,000 元整。 本所分攤款新台幣 9,000 元整 共計 3 萬元整。</p> <p>四、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 114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一般行政-圖書管理-業務費-一般事務費。</p> <p>五、詳請參閱附件。</p>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墊付，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再行帳務轉正。				
審查 意見					
大會 議決	<p>照案通過。</p> <p>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文化 觀光	編號	甲 9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114 年度促進原住民族地區就業計畫」案，惠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支用，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新竹縣政府 114 年 3 月 25 日府原行字第 1145410717 號函。</p> <p>二、墊付案提案依據： 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p> <p>三、經費來源： 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新台幣 18 萬 4,665 元整。 共計新台幣 18 萬 4,665 元整。</p> <p>四、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 114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社區發展-社區維護-業務費-一般事務費。</p> <p>五、詳請參閱附件。</p>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墊付，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再行帳務轉正。				
審查 意見					
大會 議決	<p>照案通過。</p> <p>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文化 觀光	編號	甲 10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新竹縣政府辦理「114 年度原住民族青年暑期工讀計畫」案，惠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支用，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新竹縣政府 114 年 02 月 18 日府原行字第 1145410413 號函。</p> <p>二、墊付案提案依據： 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p> <p>三、經費來源： 新竹縣政府補助新台幣 58 萬 5,440 元整。 共計新台幣 58 萬 5,440 元整。</p> <p>四、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 114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文化藝術-文化藝術-業務費-一般事務費。</p> <p>五、詳請參閱附件。</p>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墊付，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再行帳務轉正。				
審查 意見					
大會 議決	<p>照案通過。</p> <p>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文化 觀光	編號	甲 11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新竹縣政府辦理「114 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補助計畫」案，惠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支用，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新竹縣政府 114 年 04 月 29 日府原行字第 1145411026 號函。</p> <p>二、墊付案提案依據： 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p> <p>三、經費來源： 新竹縣政府補助新台幣 172 萬元整。 共計新台幣 172 萬元整。</p> <p>四、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 114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文化藝術-文化藝術-業務費-一般事務費。</p> <p>五、詳請參閱附件。</p>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墊付，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再行帳務轉正。				
審查 意見					
大會 議決	<p>照案通過。</p> <p>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農經	編號	甲 12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114 年農地入侵紅火蟻防治計畫」一案，惠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支用，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新竹縣政府 114 年 2 月 7 日府農糧字第 1134017786 號函辦理。</p> <p>二、墊付案提案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p> <p>三、經費來源：新竹縣政府補助 10,800 元整。</p> <p>四、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114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農業支出-農業推廣業務-業務費。</p> <p>五、詳請參閱附件。</p>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墊付，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再行帳務轉正。				
審查 意見					
大會 議決	<p>照案通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農經	編號	甲 13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114 年度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計畫」一案，惠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支用，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新竹縣政府 114 年 3 月 31 日府農糧字第 1140343318B 號函及農業部農糧署 114 年 3 月 10 日農糧企字第 1141108324 號函辦理。</p> <p>二、墊付案提案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p> <p>三、經費來源：農業部農糧署補助 20,000 元整。</p> <p>四、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114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農業支出-農業推廣業務-業務費。</p> <p>五、詳請參閱附件。</p>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墊付，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再行帳務轉正。				
審查意見					
大會議決	<p>照案通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農經	編號	甲 14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五峰鄉緊急(開口)搶修工程案，惠請貴會同意墊付，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新竹縣政府 114.2.17 府產用字第 1140337718 號函暨經濟部 114 年 2 月 11 日經授水字第 11460002170 號函辦理。</p> <p>二、墊付案提案依據： 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p> <p>三、經費名稱及來源： 五峰鄉緊急(開口)搶修工程 630 萬元整。 經濟部補助合計 630 萬元整</p> <p>四、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 114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一般建築及設備-充實農業設備-設備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p> <p>五、詳請參閱附件。</p>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墊付，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再行帳務轉正。				
審查意見					
大會議決	<p>照案通過。</p> <p align="right">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農經	編號	甲 15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114 年度原住民族土地規劃與管理經營實施計畫—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計畫—複丈分割地籍整理計畫」一案，惠請貴會同意墊付以利核銷，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新竹縣政府 113 年 12 月 20 日府原工字第 1130403150 號函暨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年 12 月 20 日原民土字第 1130064972 號函辦理。</p> <p>二、墊付案提案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p> <p>三、經費來源：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 17,500 元整。</p> <p>四、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114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一般政務支出—民政支出—地政業務—業務費。</p> <p>五、詳請參閱附件。</p>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墊付，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再行帳務轉正。				
審查意見					
大會議決	<p>照案通過。</p> <p>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農經	編號	甲 16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為提升本鄉自主財源、落實地方自治並促進地方經濟繁榮，制訂本鄉「新竹縣五峰鄉公所鄉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乙案，敬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新竹縣五峰鄉 113 年 10 月 04 日五鄉農經字第 1133700733 號簽案辦理。</p> <p>二、依其地方特色及特殊資源，經營具有經濟價值之先事業（如風景區、地方產業創生、納骨塔、部落市集等），以促使地方發揮財源自立自主精神的地方經濟財政制度，並落實本鄉鄉有財產之管理辦法，爰制定本鄉「新竹縣五峰鄉公所鄉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p> <p>三、鄉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其內涵係可增加本鄉地方經濟繁榮之發展，或增加本鄉稅賦及租金之成長，並提高落實土地使用之彈性及增加觀光遊憩之興盛。</p> <p>四、詳請參閱附件（新竹縣五鄉公所鄉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初稿）。</p>				
辦法	惠請責會准予旨案制訂本鄉「新竹縣五峰鄉公所鄉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俟後陳報新竹縣政府備查。				
審查意見					
大會議決	撤案，附帶決議：請鄉公所於擬訂計畫前先到代表會專案報告。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民政	編號	甲 17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114 年度文化健康站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計畫」，惠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之用，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 114 年度文化健康站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計畫辦理。</p> <p>二、墊付案提案依據： 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p> <p>三、經費來源： 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新臺幣 231 萬 4,700 元。 勒俄臘文健站購置設施設備：新臺幣 1 萬 8,000 元。 竹林文健站購置設施設備：新臺幣 3 萬 1,000 元。 清泉文健站購置設施設備：新臺幣 8,700 元。 茅圃文健站友善空間整建：新臺幣 200 萬元。 購置設施設備：新臺幣 25 萬 7,000 元。</p> <p>四、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 114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一般建築及設備-充實民政設備-設備及投資-房屋建築及設備費。</p> <p>五、詳請參閱附件。</p>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墊付，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再行帳務轉正。				
審查意見					
大會議決	<p>照案通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民政	編號	甲 18	提案人	鄉長 秋維書
案由	有關本所「新竹縣五峰鄉重陽節敬老禮金自治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一案，請審議。				
理由	<p>一、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25 條規定辦理。</p> <p>二、現行旨揭自治條例之發放對象為設籍本鄉年滿七十歲之鄉民，鑒於我國以老人為對象的相關法規中，多以六十五歲為劃分界限（例如：老人福利法第 2 條），茲為符合社會共識、宏揚敬老美德、增進老人福祉、完善及落實老人權益保障，故擬修訂發放對象為設籍本鄉年滿六十五歲之鄉民。</p> <p>三、修訂後本禮金發放對象及金額如下（年齡計算以當年度重陽節當日為基準）：</p> <p>（一）年滿六十五歲至六十九歲者，新臺幣一千元整。</p> <p>（二）年滿七十歲至七十九歲者，新臺幣二千元整。</p> <p>（三）年滿八十歲至八十四歲者，新臺幣三千元整。</p> <p>（四）發放對象於年度發放基準日滿八十五歲至八十九歲者每人新臺幣五千元整。</p> <p>（五）年滿九十歲以上者，新臺幣一萬元整。</p> <p>四、檢附本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之總說明、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及自治條例全文草案各一份。</p>				
辦法	惠請貴會准予修訂，俟通過後函送新竹縣政府備查及發布公告令。				
審查意見	<p>一、396 頁：總說明第六項申請期間為當年度農曆八月一日至農曆九月三十日，修正為申請期間為當年度<u>國曆</u>八月一日至<u>國曆</u>九月三十日。</p> <p>二、400 頁：</p> <p>（一）第六條農曆八月一日至農曆九月三十日，修正為<u>國</u></p>				

	<p>曆八月一日至<u>國曆</u>九月三十日。</p> <p>(二)第七條:發放方式:</p> <p>一、滿六十五歲至八十九歲之發放對象:採指定金融帳戶轉帳匯款，修正為滿六十五歲至<u>八十四</u>歲之發放對象:採指定金融帳戶轉帳匯款。</p> <p>二、年滿九十歲(含)以上發放對象…略，修正為年滿<u>八十五</u>歲(含)以上發放對象…略。</p> <p>三、由本所民政課至少於發放時間前…略，刪除「至少」二個字。</p>
<p>大會 議決</p>	<p>照案通過。</p> <p>本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建設	編號	乙 1	提案人	彭武藏	連署人	秋美玉 秋智勇
案由	建請鄉公所改善 113 年度設施水塔爬梯安全性不足問題，以確保民眾作業安全。						
理由	<p>民眾反映 113 年度新設水塔爬梯踏板寬度不足（僅 10 公分），有安全疑慮。</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辦法	議決通過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 意見							
大會 議決	<p>照案通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案於 114 年 6 月 2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10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建設	編號	乙 2	提案人	彭武藏	連署人	秋美玉 秋智勇
案由	桃山村清泉部落災害復建工程毀壞設施（桃山村 15 鄰 113 年新設欄杆），請鄉公所責成施工廠商復舊。						
理由	<p>新設欄杆毀壞，如圖示：</p> <div style="display: flex; flex-wrap: wrap;">     </div>						
辦法	議決通過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							
大會議決	<p>照案通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案於 114 年 6 月 2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10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農經	編號	乙 3	提案人	彭武藏	連署人	秋美玉 秋智勇
案由	建請鄉公所向第二河川分署爭取經費整治清泉風景特地區高灘地及河川，以強化部落居民及遊客安全，提升本鄉觀光遊憩品質。						
理由	<p>一、該區河岸之岸壁長年因洪水作用的過程，仍持續產生崩塌、後退的現象；建議放置消坡塊以獲改善。</p> <p>二、清泉風景特定區為本鄉重要觀光景點，惟腹地不大，發展多受阻礙；建議河川清淤產生之砂石移填至高灘地，增加園區腹地，提升本鄉觀光資源。</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辦法	議決通過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							
大會 議決	<p>照案通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案於 114 年 6 月 2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10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農經	編號	乙 4	提案人	陳立達	連署人	林立峰 秋智勇
案由	何氏棘魷危害河川生態，建請鄉公所研提改善計畫。						
理由	因為何氏棘魷入侵，已造成鄉內河川原生魚種量驟減甚或消失。						
辦法	議決通過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 意見							
大會 議決	照案通過。 本案於 114 年 6 月 2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 第 10 次會議議決通過。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農經	編號	乙 5	提案人	彭雅各	連署人	陳立達 趙春玉 秋智勇
案由	本鄉竹林村 3 鄰羅平道路 7.5K 支線農路坡度陡峭，路面龜裂且行車會打滑，建請鄉公所儘速改善，以維通行安全。						
理由	<p>該路段全長約 2 公里，行車險象環生亟待改善。</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辦法	議決通過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							
大會議決	<p>照案通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案於 114 年 6 月 2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10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民政	編號	乙 6	提案人	秋美玉	連署人	陳立達 秋智勇
案由	建請鄉公所編印鄉民服務手冊分送鄉民參閱，強化為民服務工作。						
理由	<p>一、鄉民服務手冊主要提供政府各項服務措施，讓民眾對切身有關事務有所明瞭。</p> <p>二、政府部門應提供多元的資訊管道，「五峰鄉鄉民服務手冊」於 106 年度編印，迄今已逾數年，多數資訊已不符實際。</p>						
辦法	議決通過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							
大會議決	<p>照案通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案於 114 年 6 月 2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10 次會議議決通過。</p>						

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議案

類別	建設	編號	乙 7	提案人	林立峰	連署人	陳立達 趙春玉
案由	建請改善縣道 122 線 35.5K 處排水系統案，以維人車通行安全。						
理由	<p>一、該處上方通往林家莊農路，農路坡度約 35 度，每逢下雨，圍於農路雨水夾雜樹葉、泥土及石頭沖刷而下，造成排水系統不良及水溝堵塞現象，並溢出至 122 號道路面，影響人車通行安全。</p> <p>二、本案前於 112 年 7 月份（本會第 22 屆第 3 次臨時會）已正式提案，惟迄今未獲得回應與改善，屢遭民怨。</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margin-top: 10px;">    </div>						
辦法	議決通過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							
大會議決	<p>照案通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案於 114 年 6 月 2 日第 22 屆第 5 次定期會第 10 次會議議決通過。</p>						